

# 博山区四十亩地小学学生奖惩制度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新修订的《义务教育法》为准绳，为全面贯彻执行教育方针政策，积极推进素质教育，及养成勤学好问、勤奋刻苦的学习习惯，激发学生学习热情，培养德才兼备、乐观向上、健康成长、和谐发展的新型的合格学生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 二、主要目标任务

1. 本着“一切为了学生，为了一切学生，为了学生一切”的宗旨，努力将我校的学生培养成全面健康和谐发展的合格人才。

2. 激发学生学习的斗志和热情，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和学习氛围。

3. 规范学生的行为，培养他们积极乐观、健康向上的良好个性，使之成为德才兼备的优秀学生。

## 三、主要措施

### （一） 设立奖励制度

#### 1. 奖励内容

凡是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，给予奖励：

（1）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成绩显著者；

（2）模范遵守校规校纪，敢于向不良行为作斗争，事迹突出者；

（3）尊老爱幼，乐于助人，拾金不昧，在师生中或社会上

产生良好影响者；

(4) 积极参加各项公益活动者；

(5) 积极参加各种竞赛，成绩优良者；

(6) 有其他先进事迹者。

## 2. 奖励方法

(1) 口头表扬；

(2) 升旗仪式通报表彰，颁发奖品；

(3) 授予“优秀学生”“优秀学生干部”、“优秀少先队员”等各种荣誉称号。

### (二) 对违纪学生的处罚规定

凡违反《小学生守则》，违反校纪、校规者视情节轻重给予必要的处分。

#### 1. 批评教育：

发现学生不尊重师长，不遵守校规、校纪应及时给予批评教育。

班主任对因有较明显违纪行为的学生进行批评教育，记录在班主任工作手册上，并记录学生的改正情况。

#### 2. 警告：

(1) 受批评教育一学期累计超过 10 次以上仍无收效者；

(2) 严重违纪，打架斗殴，小偷小摸等不良行为经教育帮助无悔改者；

(3) 严重损坏公物而隐瞒不报者；

(4) 一学期旷课累计 6 节以上 15 节以下者；

警告由班主任上报材料，年级组长确认，报少先队大队部备案，并口头通知学生家长，记入本人学籍表。

### 3. 严重警告：

(1) 经警告后仍无效果者；

(2) 不遵守社会公德，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者；

(3) 学期内旷课累计 15 节以上者。

严重警告以书面形式进行，由班主任上报材料，年级组长签署意见，少先队大队部批准，全校大会宣布，并书面通知学生家长。

### 4. 记过：

(1) 经严重警告后仍无效者；

(2) 发生严重的违反校纪校规行为，在学校和社会上造成很坏影响者；

(3) 旷课一学期累计 30 节以上者。

记过由少先队大队部上报材料，校办公会议讨论，校长批准，张榜公布，并报上级有关部门备案。

处分后，考察期为一学期，如受处分者在考察期内有悔改表现或有明显进步，经本人申请，可予撤销处分。

博山区四十亩地小学

2022 年 9 月 15 日